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蔡承佑
電話：04-7237185
傳真：04-7237186
電子信箱：u912544@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23日
發文字號：府教網字第110009915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函、課程表（2個電子檔）（0099154A00_ATTCH1.pdf、
0099154A00_ATTCH2.pdf）

主旨：教育部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數位學習工作坊
（二）：因材網」講師培訓工作坊（線上課程），請轉知貴
屬教師踴躍報名並本權責惠予公（差）假登記，請查
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3月19日臺教師(三)字第1100039495號函辦理。
- 二、教育部為推動以數位學習平臺輔助實施教學，並協助培訓各縣市數位學習專業講師，爰規劃辦理旨揭工作坊。
- 三、110年度「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推動計畫」學校執行計畫教師如未參與過相關培訓請把握機會參加，其他學校教師對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教學模式有興趣者亦歡迎踴躍報名。
- 四、工作坊重要資訊如下：
 - (一)培訓日期：110年4月24日（星期六）至110年4月25日（星期日），共2天。
 - (二)培訓方式：線上課程（Meet）。




教務處 收文:110/03/23



1100002181

有附件



(三)自備物品：有錄影及攝影功能之電腦。

(四)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請於110年4月15日（星期四）

中午12時前至本計畫網站報名（<https://adl.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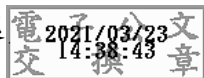
/）。

五、如有旨揭工作坊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團隊

傅詩滄小姐，電話：（04）2218-1097。

正本：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裝

訂

線

